

##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3日以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4月13日上午10: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公司四楼会议室。本次会议应亲自出席董事7名，实亲自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秦本军先生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所作的2021年度公司各项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报告，认为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2021年度的主要工作和公司整体运作情况。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报告》；**[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1,053,235,426.39 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34.40%，实现利润总额 151,937,366.96 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53.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8,438,152.08 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37.74%。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2）第 450A009702 号）。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438,152.0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2,087,938.31 元，2021 年初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573,054,942.52 元，2021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651,144,419.29 元（每 10 股未分配利润 10.1387 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金状况及非公开发行实施进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2-024）。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支付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工作量及双方的业务约定书约定，会议决定支付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费用 80 万元。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

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此次担任我公司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审计意见。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持续生产经营的需要，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2022 年度公司拟以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义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外币按汇率换算）10 亿元额度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展期或新增的借款、承兑汇票、订单融资等，具体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文件为准，不包括此前已经发生并存续的借款），担保方式为包括但不限于以本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资产（含公司持有的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抵押及保证担保等。

为确保资金需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负责该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授权期限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莱茵投资和控股子公司华高生物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展期或新增的借款、承兑汇票、订单融资等）分别提供不超过人民币（外币按汇率换算）2 亿元、8,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具体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文件为准。本次担保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有益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较好，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

为确保资金需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负责该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授权期限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会议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制定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保障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防范运营风险，保护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得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总体上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1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秦本军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需要与关联方桂林莱茵康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办公场地与仓库的租赁业务。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需要与关联方桂林锐德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采购检测认证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1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公司委托，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2）

第 450A006503 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5）。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